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21-087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7,349.02万元 - 11,023.52万元	盈利:5,468.05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4.40%-101.6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7元/股 - 0.10元/股	盈利:0.05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主要系公司冰箱板块业务销售数量增加与销售结构改善,以及远期外汇交割产生投资收益。

公司正积极推进处置金融科技业务工作,聚焦冰箱主业发展。

报告期内,非经常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额约为2,300万元-3,400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774　证券简称:快意电梯　公告编号:2021-064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5,300万元 - 27,000万元	盈利:160.2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5685.86%-16746.57%	
基本每股收益	0.7514元/股 - 0.8019元/股	盈利:0.0048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具体数据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变动的主要原因有:

1、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市场,主营电梯产品产销量及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转让"三旧改造"房地产项目,实现净利润约2.51亿元(此项利润为非经常性损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2021年半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1-055
转债代码:110064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45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7/21	-	2021/7/22	2021/7/22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1年5月24日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0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814,538,25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1,654,221.52元。

4. 其他说明:

(1)鉴于2021年7月14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建工转债将停止转股(详见公司"临2021-054"号公告),故2021年7月13日收盘后和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数一致。

(2) 本次现金红利实际派发总额与原预案81,653,858.37元(详见公司"临2021-028"号公告)存在差异系每股现金红利尾数四舍五入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使总股本增加等原因所致。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7/21	-	2021/7/22	2021/7/22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他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本公司股东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所对应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45元。对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45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 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40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其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适用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40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其现金红利所得税自行缴纳,本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04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实施相关事项的咨询方式如下: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

联系电话:023-63511570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1-056
转债代码:110064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修正前转股价格:4.57元/股

●修正后转股价格:4.53元/股

●"建工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1年7月22日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建工"或"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166,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并于2020年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建工转债,转债代码:110064),初始转股价格为4.65元/股。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2021年5月24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45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情况请参阅公司同日披露的《重庆建工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临2021-055)。

根据《重庆建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相应调整转股价格。

综上,本次"建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的规定。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的相关规定,"建工转债"因派发现金股利调整转股价格的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P1=P0-D

其中:P0 为调整前转股价,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根据上述调整公式,本次派发现金股利后,"建工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57元/股调整为4.5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7月22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建工转债"自2021年7月14日至2021年7月21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自2021年7月22日(除息日)起恢复转股。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蓝焰控股　公告编号:2021-042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 2021年0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6,600万元-17,600万元	盈利:20,707.55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9.84%-15.0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17元-0.18元	盈利:0.21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1年上半年,公司多措并举积极推动老区块稳产增产和新区块勘查-开发,抢抓机遇加强市场开拓力度,煤层气销售量、单价、销售收入同比均有提高,煤层气主业盈利能力明显增强。由于公司年度煤层气补贴的获得具有一定的不均衡性,本期实际收到并确认的煤层气补贴同比大幅减少,使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

2.煤层气补贴的获得受补贴申报材料审核、国家奖补资金总额和奖补气量总额的确认、各地市分配资金到位时点和程度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实际收到并确认的煤层气补贴并不代表公司年度可能获得的补贴平均水平。

3.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具体数据将在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4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天弘恒生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销售机构并开通申购、赎回、定投业务的公告

根据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署的相关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1年07月15日起,本公司增加中信银行为天弘恒生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开通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业务。详情如下:

一、适用的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信银行指定平台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业务且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者。

二、适用的基金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申购、赎回	是否开通定投
天弘恒生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A类:012348	是	是
天弘恒生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C类:012349	是	是

注:本基金目前尚未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者留意。

三、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上述相关业务办理规则的具体内容请以中信银行的规定、公告或通知为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046

网站:www.thfund.com.cn

(2)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558

网站:bank.ecitic.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顺德农商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农商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投资者可自2021年7月15日起在顺德农商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金明细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华夏债券C	001003	华夏沪深300指数增强C	001016
华夏回报混合A	002001	华夏消费升级混合A	001927
华夏大盘精选混合A	000011	华夏创新前沿股票	002980
华夏收入混合	288002	华夏移动互联混合(QDII)(人民币)	002891
华夏回报二号混合	002021	华夏能源革新股票	003834
华夏策略混合	002031	华夏睿磐泰兴混合	004202
华夏恒生ETF联接A	000071	华夏睿磐泰荣混合A	005140
华夏收益债券(QDII)A(人民币)	001061	华夏鼎利债券A	002459
华夏双债债券A	000047	华夏鼎茂债券A	004042
华夏双债债券C	000048	华夏新兴消费混合A	005888
华夏永福混合A	000121	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ETF联接A	011612
华夏MSCI中国A股国际通ETF联接A	000975	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ETF联接A	008887
华夏沪深300指数增强A	001015	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ETF联接C	008888

如上述基金尚未开放、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投资者在顺德农商银行办理对应基金相关业务的数额限制、规则、流程以及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遵照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及顺德农商银行的有关规定。顺德农商银行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

二、咨询渠道

(一)顺德农商银行客户服务电话:0757-22223388;

顺德农商银行网站:http://www.sdebank.com/;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已在本公司网站公示,投资者可登录查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上交所ETF新增东方证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公告

自2021年7月15日起,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上交所ETF新增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投资者在东方证券办理对应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流程、规则等以东方证券的规定为准,东方证券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规定执行。具体基金明细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场内证券简称	扩位证券简称
510630	上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消费行业	消费ETF基金
510650	上证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金融行业	金融地产ETF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一)东方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503;

东方证券网站:www.dfzq.com.cn;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可通过本公司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469　股票简称:风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41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1年7月14日召开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就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于 2021年7月14日下午16:00-17:00期间通过上证 e互动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网址:http://sns.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关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于 2021年7月13日披露了《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9)。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锋先生、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袁亮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刘新军先生、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等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投资者说明会。

二、本次投资者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提出的普遍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复,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问题一:请问贵公司为什么终止重组?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考虑到控股股东已经将其所持的PTG52%股权托管至公司,目前公司与PTG业务协同进展顺利。公司将与控股股东积极研究,寻求彻底并更有效的解决同业竞争的方式。为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终止本次重组事项。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二:这次重组终止,对贵公司有哪些不利影响?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重组事项尚未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方案未正式生效,本次交易的终止对公司没有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控股股东已将其所持的PTG52%股权托管至公司,目前公司与PTG业务协同进展顺利。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三:请问上市公司下一步有何打算?如何解决同业问题?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在披露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一个月内不会启动新的重组计划。考虑到控股股东已经将其所持的PTG52%股权托管至公司,目前公司与PTG业务协同进展顺利;公司将与控股股东积极研究,寻求彻底解决同业竞争的方式。如后续有相关计划,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并披露,敬请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和定期报告,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四: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公司控股股东是否有意无偿划转其所持PTG股权给公司呢?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管理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是指"企业国有产权在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国有独资企业、国有独资公司之间的无偿划转",公司为央企控股的上市公司,不符合上述管理办法无偿划转的条件,公司控股股东无法将其所持PTG股权无偿划转给公司。公司将与控股股东积极研究,寻求彻底并更有效的解决同业竞争的方式,支持公司未来的长期发展。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五:请问"寻求彻底并更有效的解决同业竞争的方式",具体包括哪些举措?能否举例说明?谢谢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在披露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一个月内不会启动新的重组计划。为进一步解决同业竞争,公司将寻求彻底并更有效的解决同业竞争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与控股股东讨论收购其所持52%PTG股权的具体安排。

问题六:终止重组之后,控股股东是否参与竞买北交所挂牌转让的PTG 38%的股权呢?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2021年6月1日,HG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发布的国有产权转让信息,公开挂牌转让其持有的PTG 38%的股权,挂牌公告期为30个工作日。信息发布期满后,如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可选择延长信息披露时间:不变更信息披露内容,按照5个工作日为一个周期延长,最多延长5个周期。

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即公司不参与本次竞买。公司控股股东之间接控股子公司TPIH具有优先购买权。如控股股东参与竞买,控股股东会按规定履行相应程序。上市公司将按监管规则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七:公司2021年上半年经营业绩如何?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2021年一季度经营业绩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发布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情况尚未披露,公司预计于2021年8月31日披露。敬请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和定期报告,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八:贵公司除了轮胎,有没有打算进入新能源汽车行列?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公司目前暂没有进入新能源汽车行列的计划安排,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九:其他轮胎公司的市值都去到几百亿?为什么贵公司市值一直是30多亿?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二级市场股价受到多方面的影响,与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资金状况、大盘走势、市场情绪等多种因素有关;公司将一如既往的立足主业,通过不断的市场开拓、产品升级以及持续创新,努力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从而创造更多的价值来回报全体股东。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十:中国化工旗下的倍耐力乘用胎销售情况如何?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倍耐力为意大利上市公司,具体销售情况请参见倍耐力公司的相关公告。

问题十一:投资者对于本次重组期望很高,本次重组终止可能导致股价下跌,公司是否有意回购股份以增强股民信心?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于2020年1月完成了首次股份回购,累计回购10,865,326股,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股票来源。本次重组终止后,公司会密切关注近期股价走势。后续如有回购股份等相关安排,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十二:请问公司后续发展规划如何?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继续以"科学至上、知行合一"理念为引领,立志做全球工业胎"质"的领导者和有世界级影响力的专业公司。公司未来继续深化与PTG之间的协同效应,提升产品品质,积极实现工业胎业务全球化布局,提升公司在全球市场的影响力和竞争力,提升综合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为股东和投资者带来长期回报。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十三:贵公司有没有打算开发新型轮胎?比如现在有些轮胎自带电机,迎合新能源汽车变革?比如开发新材料轮胎?

公司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致力于做工业轮胎质的领导者,为用户提供更好的产品和服务,其中也包括为新能源商用车用户提供更好的产品和服务。公司目前暂时没有研发自带电机轮胎的规划。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三、其他说明

关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全部具体内容,敬请关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互动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网址:http://sns.sseinfo.com)。公司非常感谢各位投资者参加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退市富控　编号:临2021-058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整理期结束及摘牌后续有关事项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1年7月14日,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于退市整理期交易满三十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已结束。

●公司股票将于2021年7月21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将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关于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办理股份确权、登记和托管的手续及具体安排,公司将另行公告,请投资者关注公司聘请的代办机构后续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确权公告。

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2021】215号),根据有关规定,上交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一、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因2018年度、2019年度连续2年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12月9日起暂停上市。2021年4月30日,公司披露了经审计的2020年年度报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80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41.91亿元,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上述情形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第14.3.1条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第14.3.1条、第14.3.3条和第14.3.16条的规定,经上交所上市委员会审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公司股票于2021年6月2日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退市整理期为三十个交易日,每日的涨跌幅限制为10%。退市整理期届满后五个交易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二、退市整理期已结束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股票2021年6月2日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退市整理期为30个交易日。截至2021年7月14日,公司股票已于退市整理期交易满三十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已结束。

三、摘牌日期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第14.3.25条的规定及上交所的安排,上交所将在2021年7月21日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四、摘牌后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后续事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第14.3.27条和第14.3.28条的规定,公司应当在股票被终止上市后立即安排股票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挂牌转让的相关事宜,保证公司股票在摘牌之日起的45个交易日内可以挂牌转让。现将股票摘牌后转入股转系统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将转入股转系统进行股份转让。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股东需在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办理股份确权登记,其股份方可在股转系统进行挂牌转让。公司将于近期内聘请代办机构,委托其提供相关股份转让服务。股东可到公司聘请的代办机构或其他具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代办券商办理股份重新确权、登记和托管手续。关于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办理股份确权、登记和托管的手续及具体安排,公司将另行公告,请投资者关注公司聘请的代办机构后续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 www.neeq.cc)的确权公告。

1、需要向券商提交下列材料:

(1)个人投资者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原挂牌交易场所的股票账户卡(如有);证券账户卡;《非上市公司股票转让股票登记托管申请表》。委托他人代办的,还须提供代办人身份证及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法人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原挂牌交易场所的股票账户卡(如有);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经办人身份证及复印件;《非上市公司股票转让股票登记托管申请表》。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第14.3.27条和第14.3.28条的规定,公司应当立即安排股票转入股转系统挂牌转让的相关事宜,保证公司股票在摘牌之日起的45个交易日内可以挂牌转让。

五、终止上市后公司的联系人、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1、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联系电话:021-63288082

3、联系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国权路39号金座4层

特此公告。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